

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银亿控股”）的通知，并获悉以下事项：

一、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银亿控股	是	18,000,000	2015年12月17日	2016年9月13日	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1.23%
		51,630,000	2016年3月31日	2016年9月13日	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	3.53%
		16,130,000	2016年4月8日	2016年9月13日		1.10%
合计	-	85,760,000	-	-	-	5.86%

二、 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银亿控股	是	50,400,000	2016年9月13日	2019年9月12日	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	3.44%	资金需求
合计	-	50,400,000	-	-	-	3.44%	-

三、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银亿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为1,464,072,354 股（其中

包含需转让给一致行动人熊基凯先生的510,000,000股股份），占公司总股份数的56.81%；其中累计质押的股份数为1,428,12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份数的55.42%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日